

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参与投资设立环保产业并购基金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2 月 9 日、2018 年 2 月 26 日分别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参与设立环保产业并购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和《关于拟签署〈附生效期限的财产份额转让协议〉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与西藏金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、南京市栖霞区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、鑫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代表鑫沅资产鑫梅花 312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）（以下简称“鑫沅资产”）共同投资设立南京雪浪金盈环保产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南京雪浪金盈”），且同意公司与鑫沅资产签订《附生效期限的财产份额转让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原协议”）。之后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参与投资设立环保产业并购基金投资总额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将对基金的投资总额由 9,000 万元调整至 10,800 万元，同时，鑫沅资产减少 1,800 万元投资额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2 月 10 日、2018 年 2 月 27 日和 2018 年 12 月 8 日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2020 年 3 月，公司收到了鑫沅资产签发的《财产份额转让通知函》（以下简称“通知函”），鑫沅资产依据双方于 2018 年 2 月签署的《附生效期限的财产份额转让协议》，通知公司按照通知函的约定履行财产份额受让事宜。公司已于 2020 年 3 月 17 日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了上述事项。

鉴于通知函与原协议内容相符，且原协议已经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2020 年，公司已按通知函要求受让了鑫沅资产所持有的南京雪

浪金盈 2,000 万元整的出资份额及对应的固定收益差额，并已于 2020 年 7 月完成了相关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进展情况

近日，公司按通知函要求受让了鑫沅资产所持有的南京雪浪金盈 3,000 万元整的出资份额及对应的固定收益差额，且南京雪浪金盈已就相关事项进行了工商变更，并完成了相关登记手续，取得了由南京市栖霞区行政审批局下发的《营业执照》，登记信息如下：

名称：南京雪浪金盈环保产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20113MA1W4LOG8A

类型：有限合伙企业

主要经营场所：南京市栖霞区马群街道紫东路 2-3 号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西藏金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委派代表 段小光）

成立日期：2018 年 2 月 26 日

合伙期限：2018 年 2 月 26 日至 2023 年 2 月 25 日

经营范围：环保产业投资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13 日